

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0183.4—2010/ISO 12488-4:2004

GB/T 10183.4—2010/ISO 12488-4 :2004

## 起重机 车轮及大车和小车轨道公差 第4部分：臂架起重机

Cranes—Tolerances for wheels and travel and traversing tracks—  
Part 4: Jib Cranes

(ISO 12488-4:2004, IDT)

中华人民共和国  
国家标准  
起重机 车轮及大车和小车轨道公差  
第4部分：臂架起重机  
GB/T 10183.4—2010/ISO 12488-4:200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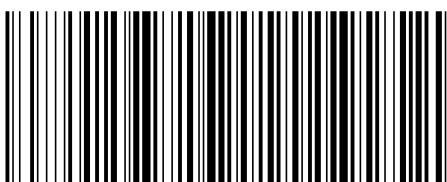
\*  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 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

邮政编码：100045  
网址 www.spc.net.cn  
电话：68523946 68517548  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 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\*  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5 字数 5 千字  
2011年3月第一版 2011年3月第一次印刷

\*  
书号：155066·1-42067 定价 14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 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 
举报电话：(010)68533533



GB/T 10183.4-2010

2011-01-10 发布

2011-06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 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## 前 言

GB/T 10183《起重机 车轮及大车和小车轨道公差》分为 2 个部分：

——第 1 部分：总则；

——第 4 部分：臂架起重机。

本部分为 GB/T 10183 的第 4 部分。

本部分等同采用 ISO 12488-4:2004《起重机 车轮及大车和小车运行轨道公差 第 4 部分：臂架起重机》(英文版)。

本部分等同翻译 ISO 12488-4:2004。

为便于使用，本部分做了下列编辑性修改：

a) “ISO 12488 的本部分”一词改为“GB/T 10183 的本部分”；

b) 删除了 ISO 12488-4:2004 的前言；

c) 对于 ISO 12488-4:2004 引用的国际标准，已被等同采用为我国标准的用我国标准代替对应的国际标准。

本标准对 ISO 12488-4:2004 中的笔误做了改正，如 6.1 中“表 3 至表 8”改为“表 2 至表 7”；6.2 中“表 5 和表 6”改为“表 4 和表 5”。

本部分由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部分由全国起重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227)归口。

本部分负责起草单位：大连重工·起重集团有限公司、北京起重运输机械设计研究院。

本部分参加起草单位：大连理工大学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：吕新民、桂佩康、何铀、杜长顺、滕儒民。